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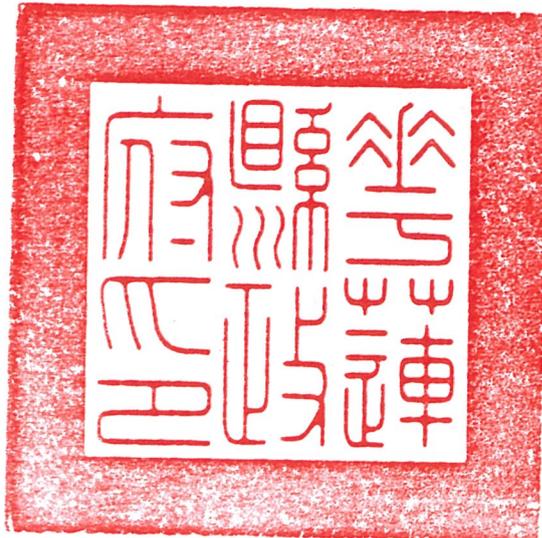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110105078B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玉里鎮公所申請玉里鎮第九（松浦）公墓環保植葬園區核准啟用公告1份，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、花蓮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5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殯葬設施名稱：玉里鎮第九（松浦）公墓植葬園區。
- 二、殯葬設施地點：花蓮縣玉里鎮麻汝段154地號。
- 三、殯葬設施所屬區域：花蓮縣玉里鎮。
- 四、啟用範圍：玉里鎮第九（松浦）公墓植葬園區2,500平方公尺。
- 五、申請人及營經者名稱：花蓮縣玉里鎮公所；代表人：代理鎮長江東成。

縣長 徐榛蔚